

合同章 5XHZ23010002

技术服务框架协议

甲方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岳鹏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6 层

乙方：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余东辉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5 号隆福大厦 5 层

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甲乙双方就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及产品达成如下框架协议：

1. 乙方（包括其附属公司）愿为甲方（包括其附属公司）提供软件开发、网络系统搭建及服务、网络设计、网站集约化、系统集成、技术运维、技术咨询、云服务、云产品、无线产品等信息技术服务及产品。甲方（包括其附属公司）愿为乙方（包括其附属公司）提供电子认证服务、电子认证产品及信息安全服务，以及有关的安全产品、网络安全系统开发、运维等技术外包服务。具体事项由双方及/或其附属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各公司制度要求，履行必要的招标、比选等采购程序且对方中选后，双方另行签署具体的服务及产品采购合同。

各方报价将参考如下因素：

- (1) 根据提供服务及产品的人力、软件及硬件设备等成本估算整体成本，加上一定毛利率形成初步报价；
- (2) 参考可自公开市场收集的类似服务及产品的平均投标价格；
- (3) 参考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类似服务及产品的平均报价；
- (4) 甲乙双方平等协商；
- (5)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。

2. 本协议期限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期满后双方若需继续合作，将另行协商。

3. 如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有任何争议，双方均有权提交至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。



4.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：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公司盖章：

日期：

2023年1月18日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公司盖章：

日期：

2023年1月18日

